**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非學校型態機構實驗教育申請資料檢核表**

| 項 目 | 承辦學校初檢 | 教育局複檢 | 應檢核規定 | 審核意見 |
| --- | --- | --- | --- | --- |
| **實驗教育計畫資料** | 1. 申請人資格
 | □是 □否 | □是 □否 | 由學校財團法人以外之非營利法人之代表人提出申請 |  |
| 1. 實驗教育對象
 | □是 □否 | □是 □否 | 每班人數不得超過25人，國民教育階段學生總人數不得超過250人，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不得超過125人，生師比不得高於十比一。 |  |
| 1. 實驗教育辦理期程
 | □是 □否 | □是 □否 | 實驗教育計畫期程，應配合學校學期時間；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最長為六年，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最長為三年，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最長為三年。 |  |
| 1. 機構實驗教育名稱
 | □是 □否 | □是 □否 | 名稱不得以實驗教育學校為名 |  |
| 1. 計畫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之相關資料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法人及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之相關資料。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實驗教育理念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實驗教育目的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實驗教育方式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實驗教育內容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預期成效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教學資源相關資料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教學場地同意使用文件
 | □是 □否 | □是 □否 |  |  |
| 1. 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費規定
 | □是 □否 | □是 □否 |  |  |
| **附錄** | 附錄一教學場地相關資料 |  |  |  |  |
| 一、D-5類組使用用途之建築物（變更）**使用執照**或**建築物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核准函**。 | □是 □否 | □是 □否 | (一)機構實驗教育學生學習活動教室內場地使用面積，每人不得少於1.5平方公尺，其面積不包括室內走廊及樓梯。(二)教學場地以地面以上一至五樓層樓為原則。(三)建築物應符合D-5使用組別及建築相關法令規定。(依法申請使用公立學校之閒置空間，或經學校財團法人依法同意租、借私立學校之空餘空間；並不受此限制。(四)依法使用公立學校之閒置空間，或經學校財團法人依法同意租、借私立學校之空餘空間者，不受建築物應符合D-5使用組別之限制。 |  |
| 二、核准作為D-5類組使用用途**建築物平面圖** | □是 □否 | □是 □否 |  |
| 三、**建物登記簿謄本** | □是 □否 | □是 □否 |  |
| 四、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 | □是 □否 | □是 □否 | (一)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或建築物公安檢查申報證明憑證。(二)總樓地板面積200平方公尺以上者，應指派防火管理人。 |  |
| 五、防火管理人證書 | □是 □否 | □是 □否 |  |
| **※**六、建築物如為租賃，須備有效期限一年以上租約並經有法院化公證士公證 | □是 □否 | □是 □否 |  |  |
| **※**七、如租用學校閒置空間者，請備妥臺南市教育局核准函。 | □是 □否 | □是 □否 |  |  |
| **※**附錄2機構實驗教育學生名冊 | □是 □否 | □是 □否 |  |  |
| 附錄3機構實驗教育教師任課同意書 | □是 □否 | □是 □否 |  |  |
| **※**附錄4機構實驗教育與設籍學校協議書 | □是 □否 | □是 □否 |  |  |

**備註：※代表非必要具備要件**

承辦學校初檢人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檢核結果：**

**□形式檢核通過。**

**□尚有缺件，請於\_\_\_年\_\_\_月\_\_日前修正補件。**

**..............................................................................................................................................................................**

教育局複檢人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檢核結果：**

**□形式檢核通過。**

 **□尚有缺件，請於\_\_\_年\_\_\_月\_\_日前修正補件。**